#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合集8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5-05-30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1“哇，爸爸你好厉害啊！”这时我大声叫道。原来我在为爸爸的游泳姿势欢呼呢！我爸爸经常去游泳。有时他也会带我去游泳。而我先在浅水区游，看见爸爸去了深水区游，我也过去了。可到深水区我就怕了，只见那水深蓝深蓝的。只能隐约看见...*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1**

“哇，爸爸你好厉害啊！”这时我大声叫道。原来我在为爸爸的游泳姿势欢呼呢！

我爸爸经常去游泳。有时他也会带我去游泳。而我先在浅水区游，看见爸爸去了深水区游，我也过去了。可到深水区我就怕了，只见那水深蓝深蓝的。只能隐约看见水底，我四处扭头张望着，突然发现旁边的牌子上写着：“深水区米深”这下我惊呆了。爸爸看见了我惊讶的表情，让我在旁边看他游。我只好答应。

我坐在岸边，看着爸爸勇敢的跳入水中，将头潜入水中又抬起来。便开始游了，只见他身体犹如轻盈的燕一般，漂浮在水面上，见他脚在水中不停地上下摆动，手从水下滑过后，又从水面上挥过，形成了三百六十度的旋转，过去又回去，而左右两手在交错着做这个动作，头在左右摇动进行换气。一转眼工夫，他便游出了一大段，几分钟后便游了五十米，我看深水区游泳这么简单，也像爸爸一样跳进了水中，还好我会憋气，不然我的鼻子就会进水了。

这就是我那会游泳绝技的爸爸，后来我也学会了游泳。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2**

今天我来介绍一个我一年级的同学。她扎着一个马尾辫，额头上有一颗美人痣，身材非常瘦小。

她的妈妈和我妈妈在一个厂里上班，她刚开始来到厂里的时候有点害羞，不敢和我们说话，但是刚过一个礼拜，我们之间的关系就变好了，我才发现她原来很开朗，吃饭的时候她经常会和我说一些好玩的事。

有一次我们吃饭的时候她说：“在班里总是有人说我是母老虎、女魔头，可把我愁死了。”我问她为什么，她笑说：“因为她们总是喜欢逗我，我就会去抓她们，她们一害怕就喊我女魔头，真胆小。”我都要笑死了，她这个称号真是名副其实，在一年级的时候她也经常这样抓我。

还有一次，正吃着饭，她突然灵感迸发，说要做一道黑暗料理，具体内容是，先来点烂咸菜再弄点牛奶、辣椒、大蒜，最好再加点酒，然后拌在一起烧五分钟，出锅以后再放点冰块。听完她的料理，我想，这真是冰火两重天啊。还真是符合她跳脱的思维。

每次和她在一起聊天我都会觉得很开心，你们觉得我这个朋友怎么样？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3**

如果你第一次见到我，一定会认为我是个文静的小女孩。可我却要告诉你，小时候的我并不安分哦！

记得三四岁的时候，我就是一个十分好动的小孩。不管走到哪儿，都不会对周围环境感到陌生，遇到一些不认识的叔叔、阿姨、爷爷、奶奶们我也从不害羞，因为这样的性格妈妈可没少唠叨，可我却仍是我行我素，不愿改变。

小时候的我睡觉时总不安生，东倒西歪的样子实在让人觉得滑稽可笑。那是一个炎热夏天的晚上，我躺在柔软的床上渐渐的进入了梦乡。做了一个又一个无比神奇的梦，每个梦里都有我欢快的笑声和矫健的步伐，就这样我在一个个梦中度过了一个美好的夜晚。可早上醒来时，我却惊奇的发现，自己已从床头“跑”到了床尾，一只腿耷拉在床沿边上，“天啊”！我昨晚那一觉是这怎么睡的呀？

还有一次，天气闷热又有乱轰轰的蚊子，为了防止晚上被蚊子喝血，妈妈便给我搭了个漂亮的蚊帐，可没想到，仅搭了一夜的蚊帐，在第二天早上竟变的如此狼狈不堪。原来昨儿晚上，我沉浸在甜甜的睡梦中，梦里又是奔跑又是笑，还嚎啕大哭呢！不知不觉，竟折腾一晚上，当我一觉醒来，便发现自己架在“半空”，此时，我真想按个监控，拍到自己晚上到底是怎么睡觉的，竟如此不雅，唉！

可现在，我已成长为一个乖巧懂事的女孩，睡觉也不会不安分了。不过我还是希望时光可以倒流，再看一看小时候那滑稽的模样。

我的人生故事还在不断地发生，一些美好的事件也在不断地上演，相信下次提笔写我的自传，一定会有更精彩的内容出现。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4**

写人作文500字 自传

我叫李古乐，今年已是十三岁的青少年，处于小康家庭，父母对我十分疼爱，记忆渺茫，从六岁至今，处于学习时期，随着成长，我的行为作风改变巨大。

在下晓音乐，通音韵，是不可多得的音乐好苗子，父母因材施教，希望用音乐平息我那颗急躁的心，这个过程十分缓慢，如铁杵磨针，一点一滴改善中，可磨灭了我那为人随和，做事豪放的行为举止。

在古今名人，独爱李白，风流倜傥，一颗游侠诗仙的心，内存一颗道\_痛苦的思情。学习他人豪迈的性格，学习他世人皆我独醒的清醒。学习李白的.优点，已成了我终身目标。

在学习上，我认为首先要有一个好的学习氛围，所以我积极配合班主任，热心为班级谋进步，论质量!对于同学们合理要求，是有应必答，高效完成。学习上，虽不如邓志豪勤奋，也不如王向华扎实，可两者皆具一些优点，学习不能学习别人，只能借鉴，要用自己的双手去成就自己的天地。

赞日：真诚待人，终有回报，自食其力，未来可成，幼年多学，中年多用，志向高远，心在厦大，虽不如柳宗元廉洁自净，也不是唐太宗权广谋深，便不如诸葛亮远谋深算。但，只要在人生路上不断更新自己，便可活得比他们更出色!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5**

她，留着一头长长的马尾，修着细细碎碎的刘海。她，澄澈的眼好像装了草长莺飞，有时有似无边无际的星辰大海。她打扮随意，也遮不住那股由内至外的书香气味，她，就是我的好朋友，李乐群。

李乐群自七岁起开始学习书法，上了小学就一直连获学校举办的书法大赛一等奖。还记得六年级时，她获得了区里一等奖，并代表我们学校参加省里的书法大赛呢!我见了真是羡慕，真是人比人，气死人，这么好看的字我怎么就写不出呢。乐群耐心地说：“哪有这么夸张，我的字也只不过是勉强能看罢了。小时候，我都是一边哭一边练毛笔的呢。而且，我的手因为练字的缘故，已经变形了。”边说着伸出右手给我看，果然细长的手指却有些弯曲。我忽然之间明白，哪有不劳而获，只有付出才有回报啊!

从小学起语文就是我的短板，而乐群的语文成绩却一直十分优异。暑假时，我们常常会约着一起做暑假工，发了几天传单，赚了人生中的第一桶金。乐群拿着钱进了一家书店，在书架上挑书，我在旁边等她。乐群问我：“你不买一本吗?”“算了吧，买了也不会看，不浪费钱了。”我说。乐群又帮我讲述了这本书的内容，是本科幻小说，说了一个星球的故事，很有意思。她终于说服了我，我和她一人买了一本。读了几章，我对文字顿时产生了巨大的兴趣。

乐群成绩优异，还是一名艺考生，她不但学习毛笔，在美术方面也小有成就。悠闲的暑假时光，她却每晚练习素描到十二点。她的画都是栩栩如生，素描，水粉画，油画都是信手拈来。

这就是李乐群，我欣赏她的率真，随性，多才多艺，不拘小节，还有对朋友的真诚，我一定也会向她看齐，努力学习!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6**

我的自传写人作文

本人方年二六，表面的淑女，内心的豪放，一旦和别人玩熟了，狡猾的尾巴马上就露了出来。

我琴棋书画，样样不精，会打篮球，不回投球；会踢足球，不会将足球踢进球门；会打羽毛球，不会接羽毛球；会打乒乓球，不会发球。呵呵，我很牛吧。

本人也十分爱哭，多愁伤感，用老妈的.话说，就是：“林黛玉看见我，还要让我三分。”呵呵呵呵……

老妈在怀我的时候，既没有梦见星月入怀，也没有梦见神仙下凡，却独独梦见了一只小猪，正那只小猪手抱着苹果“啊呜，啊呜”地肯。想必，你应经猜到了，那只小猪就是现在的我啊。

哎，再说说我的智商吧，别人都是249的超高智商，我还比别人多一点。为此，老妈也说了我好几回：“你怎么那么笨？”我答曰：“别人是龙，我是鱼，那飞的和游的它就是不一样啊。况且，你在坏我时，不还梦到了一只猪吗？那个梦就是想告诉你：你的孩子将来就很笨，要做好足够的心理准备呀。”我一溜烟跑开了，留下老妈在原地语塞。

呵呵，虽然我嘴上那么说，但心里才不那么想呢！我虽然只是一条鱼，但我也会尽我最大的努力去越过龙门！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7**

尊敬的党组织：

我叫xx，性别女，民族汉，现为xx大学信息工程学院通信工程专业11级2班的一名学生。

1993年11月20日，我出生在北京市密云县溪翁庄镇口门子村的一个普通的家庭。我的父母都是勤劳朴素，勤俭持家的农民，虽然他们由于年代的原因没有接受到更高等的教育，但从小就教育我要好好学习，脚踏实地地做好每一件事，做一个善良的人。随着年龄的增长，我秉承了他们那吃苦耐劳、踏实肯干的精神品格，并且这种精神品格已深深渗入了我的血液，成为了我一生都受用不尽的财富。

，刚满六岁的我怀着对知识的无限憧憬进入了走马庄小学，从此开始了我的求学之路。在学校老师的教导下，我熟识了一个个像董存瑞，黄继光，雷锋这样的英雄的名字，为他们的英雄事迹而感到震惊。老师说他们都是\_的好战士。虽然我当时对党员，党性的没有一个清晰的概念，但从那时起，我便觉得\_都是英勇无畏的大英雄。我是一个崇拜英雄的人，自此便不可收拾的喜欢上了他们，也对\_这个集体有了深刻的印象，更开始憧憬着有朝一日我也可以当一名向他们一样的英雄!老师还告诉我鲜艳的红领巾是红旗的一角，是先辈的鲜血染红的，是少年先锋队的标志，只有像解放军战士那样不怕苦，最勇敢的人才能戴上它。我不禁又对佩戴红领巾的高年级同学有了羡慕之情，心中暗下决心也要像他们一样戴上红领巾,早日加入少年先锋队。经过不懈的努力，我于一年级经过评选加入了我们年纪第一批少年先锋队。当盼望已久的红领巾环绕在我衣领下，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我抚摸着胸前的红领巾暗暗下定决心，一定要更加进步，更加努力，自此这胸前鲜红的一角便仿佛有了神奇的力量，一直鼓舞着我努力向前。

9月，由于原来的走马庄小学学生数量太少，我们学校合并到了溪翁庄镇中心小学，在新的环境中我努力学习，在各方面全面发展，最终得到了老师同学们的认可，在五年级上学期的竞选中我担任了副班长一职，虽然与同学们只相处了一年时间，但我结交了很多好朋友，同时成绩也一直保持在年级前十名，经过两年的学习，我顺利的通过了毕业考试，完成了六年的小学学业。在小学阶段，我每年都参加区级的数学竞赛、作文竞赛以及演讲比赛，并且都获得了优异的结果，此外，我连续六年被评为校级三好学生、区级三好学生，并在四年级的时候担任校中队委、中队长等职务。

9月至7月，我就读于北京市密云县水库中学，在班内我担任了化学课代表一职。由于教学条件的差距，我在入学第一次考试中只取得了第十三名的成绩，而这显然不是我的目标，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我努力学习，成绩不断提升，并在初一期末考试中取得了第五名的成绩。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一直按照一个共青团员的标准来要求自己。在初一的第二学期，我终于盼来了期待已久的入团宣誓，并被老师与同学认可，担任了班级团支部书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在那里我加强了对党的认识。我告诫自己要做一个党的好孩子，并且时刻督促着我自己一定要戒骄戒躁，要继续努力，将来向党组织靠拢。在班级建设上，我在绘画方方面有点特长，经常帮助宣传委员做板;在思想上，我也不断地要求进步，在初二下半学期，我主动参加了学校组织的团校学习课程，并顺利结业。在初中的三年里我年年被评为校级、区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表现得到了老师同学们的赞扬。

20 5月12日，每个中国人都不会忘记的日子，汶川发生了里氏八级地震，举国悲伤。广大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众志成城，万众一心，战胜了一切困难，重建了家园。在救灾过程中，武警战士的英勇表现，普通民众的踊跃捐款，数十亿特殊党费的缴纳，的亲力亲为，的震中演讲，一切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一刻\_员的先进性体现的淋漓尽致。我更坚定了加入\_的决心。

也是在这个意义重大的年，中国迎来了激动人心的北京奥运会，我迎来了人生的第一个转折点——中考。中考是人生的第一个转折，也是迈向成功的第一步。如果能考入一所较好的高中，那么在高考中中榜的几率也就相对大些，反之则不然。我在20\_年6月参加了北京市的中考考试，并以全校第三名的成绩进入了理想中的高中：市重点高中——密云县第二中学。

20\_年9月，我开始了高中生活。高中学校离我家有十三里的距离，是所寄宿制学校。第一次离开家的我在学校的第一个晚上失眠了，辗转反侧睡不着，想爸爸，想妈妈，想家里床的感觉，就这样，在紧张和惶恐中我度过了离家的第一个晚上。由于晚上没有睡觉，白天头总是昏沉沉的，根本听不进去课。上课老师提问的几个问题我根本答不上来，老师发现这一现象，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她开导我说：家是温暖的，但我们总要长大，学会独立的生活，就像鸟儿要离巢自己飞翔。学校也是你另外的一个家，同学就是你的兄弟姐妹。在老师的开导和同学的帮助下，我慢慢的习惯了离家的生活，学会了独立的成长。在熟悉了陌生的环境之后，我的学习，生活步入了正轨。

在密云二中，我度过了青春期中最躁动的阶段。由于刚进重点中学，感觉高考还很远，没感受到高考的压力，同时对自己以前取得的成绩也有些骄傲，在高一时我又迷恋上了小说。每天都沉浸在小说的情节中，夜晚甚至还熬夜看，完全把学习放在了一边。忘记了梦想，忘记了父母的叮咛，忘记了老师的教诲。在这种浑浑噩噩中我度过了自己的高中一年级。高二时文理分班，我选择了理科班。在理科班中有两个重点班，由于自己高一的颓废，我未能入选，只能在普通班中学习。回想以前的自己，是一个充满青春朝气、奋发向上的我;是一个对事物有着无穷无尽的好奇心和求知欲的我;是一个永远不知疲倦、事事争先的我;是一个对未来有着各种各样的憧憬和希望的我。然而现在却连重点班都进不去。今夕的对比刺痛了已经麻木的神经。我从此决定要重新找回原来的自己，重拾早已布满灰尘的梦想，继续前进。

我相信因为有明天，今天永远是起跑线。在调整好学习态度后，我在高二努力学习，学习成绩终于一步步的赶了上来，并在多次考试中超过重点班同学，名列前茅。同时，随着年龄的增长和心智的成熟，我意识到高中并不仅仅是知识全面拓展的阶段，也是一个人的世界观，价值观形成的重要时期。在这个时期内，我通过学校的图书馆阅读了大量的书籍，增长了自己的知识的广度和深度，开阔了眼界。其中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自然之子》这本书，书中记述了两弹一星功勋彭恒武的生平。老前辈于1938年赴英国留学，进入爱丁堡大学理论物理系随M·玻恩工作。 当祖国需要时，老先生毅然放弃了在国外的优越生活，选择了为国家做贡献。他那深深的赤子之心和对党的忠诚深深打动了我。也让我对\_这个优秀的集体有了无尽的向往。也是在这段时间内，我还非常关注时事动态。神舟系列飞船的发射升空，几千年的农业税退出历史舞台，一系列的成就的取得和惠民政策的实施让全体人民有了无尽的民族自豪感，也让普通民众得到了真正的实惠。爸爸总是说：“咱们国家比以前进步多了，从咱家的情况就能看出来”。耳闻目睹的事实情况，让我对\_的领导抱以极大的信心，同时也产生了强烈的加入中国\_的愿望。

**自传写自己身边的人作文8**

“吃饭喽！吃饭喽！”外婆一边说一边将饭菜端上了桌。呀，都是外婆的拿手好菜，当然也少不了我这个“藕饼小妹”的最爱下饭菜——藕饼喽。

我的外婆啊，烧出来的饭菜真是令人赞不绝口！每次我夸她烧的菜“真好吃”时，她像个小孩子一样露出她那洁白的牙齿，开心地拍拍我的肩膀，肯定地说：“等你长大了，我教你做饭！”我一直以为做菜很普通，其实它也是有学问的。

有一次，我放学回家，看到外婆正在厨房忙碌着烧菜。我闻着菜香溜进了厨房。外婆笑眯眯地对我说：“馋猫，吃个藕饼吧！”我顿时心里乐开了花，张大嘴巴，口水差点流下来。外婆用筷子夹住一个又大又圆的藕饼，一下子就塞进我的嘴里。“啊！”我被烫得大叫一声。外婆带着一丝坏笑，说道：“别着急吃，先吹吹啊！俗话说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嘛！要是想做好一顿既丰盛、又可口的绝味佳肴的话，必须要有足够的耐性和经验啊！这就是我做饭的技巧，现在你知道了吧？烧菜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哇！”外婆的一番话让我感慨万千。

这就是脸上虽然布满皱纹，但却非常擅长做饭的外婆！怎么样？你觉得她厉害么？你的外婆有哪些优点呢？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